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JETE POWER HOLDINGS LIMITED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3)

延長根據特別授權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 之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鑄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佈
（「該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內
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除另有界定者外，本
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由於需要更多時間以達成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經公平
磋商後並根據配售代理及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的補充認股
權證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及本公司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延長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除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認股權證配售協議之一切
其他條款及條件均保持不變。

除上述披露者外，認股權證配售協議之一切條款及條件均保持不變，並將繼續維持
十足效力及效用。

承董事會命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照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有(i) 兩名執行董事為黃懷郁先生及蔡照明先生；及(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淑蘭女士、鄧耀榮先生及黃嘉盛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其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jetepower.com。